

博學是為正思——非文憑也

校內徵文比賽高中組冠軍

4A 麥家明

在學習上，博學可以理解為學識淵博，知識廣泛，對學術觀點兼容並包；在生活裏，博學可以理解為對身邊發生的事物要清晰地認知，通曉世事，以草民之視角，觀世間風雲之更迭。但不管是在哪個領域和層面，博學都有「知道得多」的意思。

博學是為正思，因正思而博學。博學，非為文憑也。

「正」，意為端正自己的思想、態度和操守。如今在社會上，文憑是一個人受教育程度的證明。十年寒窗無人問，一朝成名天下知。古時候多少儒雅書生為了一官半職秉燭夜讀或懸樑刺股，如今為了16000名左右的大學學位，60000多名考生充耳不聞天下事，一心只讀聖賢書。古語有云：「萬般皆下品，惟有讀書高。」文憑背後，不僅是學識，更是身份地位的象徵。

讀書到底是為啥？為了一張知名大學的文憑而已？不！文憑只是博學者的獎勵品，是一種榮譽，而不是博學者誕生的目的。讀那麼多書是為了名成利就麼？也不是。讀書是為了在這個是非顛倒的社會裏找到正確的方向，這才是學習本身的目的。

博學就是為了明辨是非、端正思想。從個人權利、社會道德、江山社稷、世界大同這些不同的層次裏，選擇一個最正確、最公平的選項。一件事的好壞對錯和影響，都可以以這四個方面的標尺來衡量。

可是，如今用來判斷是非的那把尺子已非一成不變了。在這個越來越自由且開放的社會裏，在各種思潮和主義的衝擊下，每個人對正確與錯誤的看法也因此有了改變。

大學生是「文憑者」的代表，是社會的棟樑，更是國家的希望、後輩的榜樣，本應與吾輩共勉之。不過，電視直播那些學生

們勇武抗爭的那一幕，卻令人從他們的行動中看到怒不可遏的衝動，他們的辯護詞句裏也夾雜着情感的野蠻宣泄。

在二月八日的晚上，旺角充斥着的不是過年的歡笑聲，卻是劈里啪啦的敲打聲，夾雜着咒罵和槍聲，吵鬧着、碰撞着……，直到晨光灑在蒼痍滿地的街上。

現代的大學生是思潮的象徵，他們的行為反映出社會新生代如何看待問題。在這次的暴動之中，參加者裏有大學生，策劃的也是大學生。他們作為新生代的代表，開口是民主自由，閉口是公民抗命，打着自由民主的旗號，卻幹着推翻民主的事業。這種做法在我眼中是不可理喻的。

「自由即有權做一切無害於他人的任何事情。」——《人權宣言》第4條

在香港這社會裏，每位公民都有公民權。遊行和就自己的意念發表意見，都是香港法律下賦予我們的權利，運用它們是我們的自由。但是那群大學生口中的公民抗命，走向街頭向警察投磚、謾罵、毀壞公眾財產，造成傷亡損失，根據上述的人權宣言，這並不是自由所賦予他們的權利。

畢竟「民主自由」只是那些人的藉口，他們想合理化自己的「偉大事業」，煽動更多的人壯大自己的勢力，有文憑的知識分子們也許沒有意識到「那並不是自由」這個常識，或者，他們是選擇性忽視，以達到自己的目的。不管是有心或無意，那都不是一個有識之士應做的義務。

民主的原意是善用多數人的權利，尊重少數人的意見，而法律就是民主的根基。法律保障持異見的各方，使他們的意見得到尊重，不受侵犯。如果公民抗命，選擇性遵守法律，法律的認受性——這個民主的根基就會動搖。少數人以多數人的福祉和利益挾持了社會全體成員，就像一群輸了不買賬的小學生一樣，扯着大人衣角鬧彆扭。

文憑者並沒有潛心學術鑽研，在學習的路上精益求精，用身份的高貴和知識的力量去斧正身邊正被扭曲的事實，把博學的經驗和正思的成果帶給世界。這可本是學術之士的本分！他們坐擁榮譽和象徵，卻使其為欺世盜名、招搖撞騙之招牌。他們或許已經忘記了學習的原意。博學正思，是為了在未知的宇宙星辰裏指明一條亙古不變的真理之路。也許它不能使你功成利就，但是卻能使你不違學習的初心，能給生命帶來一絲富足。正思後的產物——真理，就像海洋中一個堅固的島嶼，給先驅者們一個堅固的橋頭堡。真理，正是帶領人類文明邁向發展的進步階梯。

如果苦讀寒窗多年後，只得到虛偽的榮耀而不是那更遼闊浩瀚的星辰大海，那麼還是趁早撕了那張文憑吧！一個人對知識的上進心，不應該被一張紙所阻礙的。